

## 附件 2

### 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科研工作要求

#### 一、教授岗位职责

(一) 符合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申请规定条件，没有在研国家级科研项目的教师，须申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或者其他国家级科研项目至少 1 项；

(二) 年均至少发表 1 篇 SCI 源论文或 2 篇 EI 源论文或 2 篇 A 类论文。论文须为本人为第一作者或本人指导的学生为第一作者，或为通讯作者；

(三) 积极申请发明专利；

(四) 年度内完成如下任务之一：

1. 申请国家级重大重点专项 1 项；
2. 主持申报市教委及以上重点实验室和研究中心等建设项目 1 项；
3. 主持申报重点学科（高峰高原与支撑及重点学科）建设项目 1 项；
4. 申报国家或省部级科技奖项 1 项；
5. 申报国内外协同创新联合的重点实验室、研究中心、重大科研项目以及合作的国家和省部级科技奖项 1 项；
6. 国内外大型学术会议特邀报告 1 次；
7. 出版专著、编著 1 本；
8. 负责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不少于 1 项或相当扣管科研经费 40 万元以上；
9. 承担重大工程项目（签订单项合同经费 120 万元以上），且年均扣管经费 30 万元以上；
10. 年度内发表 2 篇 SCI 论文；
11. 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1 项；
12. 有国家级在研项目 1 项。

#### 二、副教授岗位职责

(一) 符合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申请规定条件，没有在研国家级科研项目的教师，须申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或者其他国家级科研项目至少 1 项；

(二) 年均至少发表 1 篇 SCI 源论文或 1 篇 EI 源论文或 1 篇 A 类论文。论文须为本人为第一作者或本人指导的学生为第一作者，或为通讯作者；

(三) 积极申请发明专利；

(四) 年度内完成如下任务之一：

1. 申请国家级重大重点专项 1 项；
2. 申报国家或省部级科技奖项 1 项；
3. 申报国内外协同创新联合的重点实验室、研究中心、重大科研项目以及合作的国家和省部级科技奖项 1 项；
4. 国内外学术会议邀请报告 1 次；
5. 出版专著、编著 1 本；
6. 负责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不少于 1 项或相当扣管科研经费 30 万元以上；
7. 承担重大工程项目（签订单项合同经费 60 万元以上），且年均扣管经费 20 万元以上；
8. 年度内发表 1 篇 SCI 论文；
9. 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1 项；
10. 有省部级在研项目 1 项。

### 三、讲师岗位职责

（一）符合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申请规定条件，没有在研国家级科研项目的教师，须申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或者其他国家级科研项目至少 1 项；

（二）年均至少发表 1 篇 EI 源论文或校定 A 类论文，论文须为本人为第一作者或本人指导的学生为第一作者，或为通讯作者；

（三）积极申请发明专利。